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审议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首次授予的 6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2.95 万股。

本次作废事项符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上述事项。

委员：刘辉、谢立群、曲新

2026 年 4 月 23 日